

太仓市建设项目建设要求

编号：2026T003

地块概况	用地位置	高新区：富达路东、菽园路南（具体位置见规划红线图）
	征求项目	居住用地，住宅及相关配套用房
	征求时间	2026年7月
人防意见		1.防空地下室建设面积：依据《太仓市人防工程专项规划（2022-2035年）》（批文号：太政复〔2024〕52号）第二分册：中心城区及人民防空重点镇人防工程配建指标规划》，本工程按照不含配建防空地下室的总建筑面积2.8%建设二等人员掩蔽工程，即配建面积=（地上建筑面积+地下建筑面积）×2.8%/（1+2.8%）； 2.本工程实际配建比例与《江苏省防空地下室建设实施细则》（苏防规〔2020〕1号）规定的不足差额，应申请易地建设； 3.其他应符合《江苏省人民防空工程建设使用规定》（江苏省人民政府令第129号）、《江苏省防空地下室建设实施细则》（苏防规〔2020〕1号）相关要求。

注：

- 1.本意见书作为土地出让合同附件，与合同共同有效；
- 2.本意见书须加盖市人防办公章方有效；
- 3.自出具之日起一年内地块未供地的，本建设要求自动作废，需重新出具。



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2026年7月3日

太仓市建设项目建设要求

编号：20260703-1034

地块概况	用地位置	高新区 居住用地		
	四至范围	富达路东、菽园路南（具体位置见规划红线图）		
	用地面积	1、约30034.2平方米（以宗地图面积为准）； 2、地下空间用地面积：约30034.2平方米，具体以退界后实测为准，地下空间建筑面积不计入地块综合容积率，且地下空间与相应地上居住用地同步开发验收。		
建设要求	绿色建筑	民用建筑单体满足《江苏省绿色建筑设计标准》及《绿色建筑评价标准》(GB/T50378-2019)（2024年版）要求，按照基本级及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进行设计并建造。	BIM	项目应全面开展BIM技术应用，要求BIM设计模型精度为G2/N2，BIM竣工模型精度为G3/N3，将模型归集于苏州市建设项目全过程BIM监管平台。（具体模型精度参考《GB/T 51301-2018建筑信息模型设计交付标准》）。
	装配式建筑	/	海绵城市建设	年径流总量控制率≥75%，面源污染削减率≥60%，其余指标需满足太仓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的相关规定。
	成品住宅	/	其他要求	/
	绿地率	居住用地绿地率指标应≥37%		

注：

- 1.本意见书作为土地出让合同附件，与合同共同有效；
- 2.本意见书须加盖市住建局公章方有效；
- 3.自出具之日起一年内地块未供地的，本建设要求自动作废，需重新出具。

